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二期工业项目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相关要求，2025 年 8 月 15 日，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高要区组织召开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二期工业项目一期工程（以下简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查阅了《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二期工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肇环高建〔2022〕34 号）《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陈化仓建设项目变更环境影响分析报告》《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二期工业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材料，现场查看了该项目建设内容和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讨论和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公司位于肇庆市高要区金利镇金淘工业园内，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 N23°7'39.986"、E112°46'24.884"，项目总用地面积 18.9214 万 m²，总投资 22625 万元人民币，目前主要从事纸面石膏板、轻钢龙骨、鲁班万能板的生产及销售。

二期工业项目（扩建项目）目前分为三部分建设：（1）石膏储备库及年产 2.5 万吨轻钢龙骨（已作为前期项目进行了验收）；（2）鲁班万能板车间一期工程（年产 200 万 m²）（本次验收内容）；鲁班万能板车间二期工程（年产 100 万 m²）（未建设）。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1.2007 年 8 月，公司委托环评单位编制《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纸面石膏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07 年 8 月取得了环评批复（高环建〔2007〕95 号）。2009 年 7 月，取得《关于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纸面石膏板项目环保竣工验收批复》（高环建〔2009〕81 号）。

2.2019 年 12 月，公司委托环评单位编制《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轻钢龙骨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3 月取得环评批复（肇环高建〔2020〕6 号）。2020 年 7 月，北新公司组织专家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工作。

3.2022 年 2 月，公司委托环评单位编制《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二期工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3 月取得环评批复（肇环高建〔2022〕34 号）。

4.2023 年 1 月，北新公司组织对二期项目中的石膏储备库及年产 2.5 万吨轻钢龙骨项

验收组：

第 1 页 共 3 页

批准

黄坤

梁卓

梁卓

高环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目（前期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工作。

5.2024 年 10 月，公司编制了《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陈化仓建设项目变更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已取得专家咨询意见。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二期项目的鲁班万能板车间一期工程（年产 200 万 m²）建设内容及其配套的环保治理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分析报告基本一致，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治理措施

公司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进入金淘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无新增生活污水产生；目前项目未采用集中供热，未产生冷凝水排放。

（二）废气治理措施

鲁班万能板车间切割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6）排放；喷漆、涂胶废气经“多层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7）排放。

（三）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通过采用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及隔声减震、加强场区绿化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项目原料空桶交由厂家回收；废气粉尘、废抹布、废弃包覆膜交由一般固废公司处理；不合格产品自行破碎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五）风险防范设施

公司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441204-2023-0074-L），已按预案要求落实了相关风险防范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一）废气

鲁班万能板车间裁切粉尘废气排放口（DA006）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喷漆、涂胶废气排放口（DA007）颗粒

验收组：

第 2 页 共 3 页

验收组人员签名：黄伟、李伟、李伟、李伟、李伟、李伟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总VOCs排放满足《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 44/814-2010）中排气筒VOCs II时段排放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总VOCs排放满足《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 44/814-2010）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二）噪声

项目四周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三）污染物总量控制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环评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建设及调试期间未收到周边投诉，对周边环境均未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六、验收结论

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主要污染物的治理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主要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工作

项目运行过程中将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定期对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更新，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

建设单位：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5日

验收组：

张伟

黄伟

梁卓

李

高

张

第3页共3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二期工业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签名确认
邓伟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17459981	建设单位代表	邓伟
钟桂祥	原肇庆市肇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高工	13652934113	技术专家	钟桂祥
张玉兰	原肇庆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高工	13929868019	技术专家	张玉兰
凌维靖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13570442772	技术专家	凌维靖
黄伟光	肇庆市环科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104962266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代表	黄伟光
梁卓楚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8688588310	验收监测单位代表	梁卓楚